

2024年
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本级)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

(三) 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拥军优属工作等，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

(四) 完成区委、区政府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内设3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移交安置和就业创业股、拥军优抚和权益维护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65.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9.7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1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65.90	本年支出合计	1,339.3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结余	173.41		
收入总计	1,339.31	支出总计	1,339.3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339.31	1,165.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9.76	1,106.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3.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7	29.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4	7.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9	14.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4	7.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76.53	733.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3.13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430.00	4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43.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3.1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03.40	303.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85.28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9.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94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0.34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4
20820	临时救助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82.79	282.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234.69	234.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8.10	48.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3	24.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3	10.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3	6.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1	35.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1	35.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2	14.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19	20.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含上年结余结转金额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39.31	295.90	1,043.4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9.76	250.36	1,029.4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7	29.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4	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9	1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4	7.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76.53	0.00	876.53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430.00	0.00	43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43.13	0.00	143.13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03.40	0.00	303.4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85.28	0.00	85.28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9.94	0.00	29.94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0.34	0.00	50.34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82.79	221.19	61.6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234.69	221.19	13.5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8.10	0.00	48.1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3	10.43	14.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3	10.43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3	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1	3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1	3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2	1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19	20.1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65.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6.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1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65.90	本年支出合计	1,165.9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65.90	支出总计	1,165.9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65.90	295.90	87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6.36	250.36	856.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7	29.1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44	7.4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9	14.4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4	7.24	0.00
[20808]抚恤	733.40	0.00	733.40
[2080803]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430.00	0.00	430.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303.40	0.00	303.40
[20809]退役安置	55.00	0.00	55.00
[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5.00	0.00	5.00
[2080905]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0.00	0.00	50.00
[20820]临时救助	6.00	0.00	6.00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6.00	0.00	6.00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82.79	221.19	61.60
[2082801]行政运行	234.69	221.19	13.50
[2082804]拥军优属	48.10	0.00	48.1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4.43	10.43	14.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3	10.43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23	6.23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4.20	4.20	0.00
[21014]优抚对象医疗	14.00	0.00	14.00
[2101401]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4.00	0.00	14.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11	35.11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5.11	35.1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92	14.92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0.19	20.19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95.90
[301]工资福利支出	275.40
[30101]基本工资	26.16
[30102]津贴补贴	65.42
[30103]奖金	31.49
[30106]伙食补助费	0.8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2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
[30113]住房公积金	14.92
[30114]医疗费	0.9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5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
[30201]办公费	3.70
[30207]邮电费	0.20
[30211]差旅费	1.00
[30216]培训费	0.50
[30226]劳务费	0.20
[30228]工会经费	2.10
[30229]福利费	1.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7.26
[30307]医疗费补助	0.7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7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0
[30201]办公费	1.07
[30205]水费	0.06
[30206]电费	2.50
[30207]邮电费	0.41
[30211]差旅费	6.77
[30216]培训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0.23
[30227]委托业务费	17.8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3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2.40
[30305]生活补助	802.4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5.57	45.57	0.00	0.00
“三公”经费	2.03	2.0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80	1.8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3	0.23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95.90	295.90	295.9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95.90	295.90	295.9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75.40	275.40	275.4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43.41	870.00	870.00	0.00	0.00	0.00	173.41	
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043.41	870.00	870.00	0.00	0.00	0.00	173.41	
办公场所日常管护经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拥军优属工作经费	32.10	32.10	32.10	0.00	0.00	0.00	0.00	落实优抚政策，定期走访慰问驻军部队，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不断改进和完善拥军优属工作，加大退役军人和重点优抚对象走访慰问的覆盖面，建立政府机关慰问、社会化慰问、双拥共建单位慰问，慈善慰问等多种方式的常态化慰问机制，把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心关爱落到实处。
优抚对象临时救济（解三难）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好区发展改革部门和财政部门发放价格临时补贴，解决困难退役军人生活、医疗、住房、子女上学等方面的困难。
伤残抚恤金和重点优抚对象定恤定补（在乡、孤老复员军人、参战人员等生活补助）	430.00	430.00	43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江海区重点优抚对象、伤残军人、60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落实优抚政策，确保优抚政策的落实，让优抚对象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
退役军人购买商业保险经费	3.40	3.40	3.40	0.00	0.00	0.00	0.00	对我区农村籍退役军人、高龄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等特殊退役军人群体进行财政出资统保购买、升级保险保障，提高生活质量，不断提升退役军人的获得感、幸福感。
优抚对象医疗救助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军转干部（含转业士官）待遇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及时足额发放军队转业干部（含转业士官）补贴待遇，使其应享受的待遇补贴和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退役军人维稳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调动广大退役军人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引导广大退役军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为江门奋力打造珠江西岸新增长极和沿海经济带上的江海门户提供强大精神力量和道德支撑。
优抚金（南方职院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和一次性补助金以及节日慰问金）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各类政策文件规定，按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南方职院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金、春节、八一慰问金等。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退役军人学历水平、职业技能水平及就业竞争水平，提高江海区退役军人就业率和创业率，增强江海区退役军人幸福感、荣誉感。
双拥工作经费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助力江门市创建双拥模范城，营造军爱民、民拥军，军民鱼水一家亲的社会氛围，做好双拥工作，确保各项任务全面落实。
综合管理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用于区分管领导（丑继明）年度管理费用。
江财社〔2022〕130号，下达2022年省财政退役军人现代学徒制补助资金预算	16.60	0.00	0.00	0.00	0.00	0.00	16.60	确保每个学员在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教学点完成10%（即250学时）的集中教学任务。完成教学点建设，配合院校开展培训工作。
江财M〔2023〕26号，中央财政2022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	3.85	0.00	0.00	0.00	0.00	0.00	3.85	根据财社〔2022〕169号中央财政下达退役安置补助经费，根据财政要求，该项目信息不宜公开。
江财M〔2023〕27号，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工作经费）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13	根据财社〔2022〕170号下达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根据省财政厅要求，该项目信息不宜公开。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社〔2022〕178号，提前下达2023年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专项资金	3.74	0.00	0.00	0.00	0.00	0.00	3.74	对自主就业退役军人进行就业创业技能培训不少于2场，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江财M〔2023〕2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	116.13	0.00	0.00	0.00	0.00	0.00	116.13	根据省财政厅要求，该项目信息不宜公开。
江财社〔2022〕243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财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和退役军人职业培训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预算	0.65	0.00	0.00	0.00	0.00	0.00	0.65	对退役军人进行适应性培训和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并对经济欠发达地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中职教育给予补助。组织开展退役军人区域性招聘会、网络招聘、培训班等活动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江财M〔2023〕7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自主择业管理服务经费）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	根据财社〔2022〕127号，财政部提前下达2023年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项目信息不宜公开。
江财M〔2023〕72号，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	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00	根据财社〔2023〕106号下达我省2023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该项目信息不宜公开。
江财M〔2023〕77号，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教育培训经费	4.90	0.00	0.00	0.00	0.00	0.00	4.90	根据财社〔2023〕111号文件，中央财政安排我省2023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根据省财政厅要求，该项目信息不宜公开。
江财M〔2023〕77号，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经费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	根据财社〔2023〕111号文件，中央财政安排我省2023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根据省财政厅要求，该项目信息不宜公开。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M（2023）84号， 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1	根据财社〔2023〕100号下达我省2023年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根据省财政厅要求，该项目信息不宜公开。

注：其他资金为上年结余结转金额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39.31万元，比上年减少311.97万元，下降18.89%，主要原因是用于民生支出福利补贴等相关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支出预算1,339.31万元，比上年减少311.97万元，下降18.89%，主要原因是用于民生支出福利补贴等相关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03万元，比上年减少0.06万元，下降2.8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万元，比上年减少0.06万元。）比上年减少0.06万元，下降3.2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公务接待费0.2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5.57万元，比上年减少29.82万元，下降39.5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25.9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拟购置固定资产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